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 Se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0)

**有關一名控股股東出售股份之  
自願性公告**

此乃由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作出之自願性公告。

董事會獲悉，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控股股東黃振漢先生（「黃先生」）出售119,7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出售事項」），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0.92%。

於出售事項前，黃先生實益擁有742,235,278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7.74%。

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黃先生實益擁有622,535,278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6.82%，黃先生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董事會預期出售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孫湧濤**

香港，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子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家華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耀堂先生及孫湧濤先生。